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3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后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4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截至2022年2月24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8,798,78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39%，最高成交价为7.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36元/股，成交金额为201,635,044.81元（不含手续费）。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际区间为2021年3月4日至2022年2月23日，公司在回购期间根据《回购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回购股份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方式以及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了本次股份回购。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认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财务、债务履约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主体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五、回购股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回购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节奏、交易委托时段的要求，对照《回购指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关于回购股份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2、公司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累计最高为8,369,384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3月4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2月25日至2021年3月3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56,411,687股的25%（14,102,922股），符合《回购指引》第十八条关于回购股份数量和节奏的规定。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公司回购股份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九条的规定。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8,798,78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39%，回购股份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在回购股份后按既定用途成功实施，则总股本不会变化。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则会相应减少。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2 月 25 日